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 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董事会于2015年12 月24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蔡永略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。 蔡永略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职务,辞 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相 关规定,蔡永略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 法规相关规定,公司在未正式聘任新的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期间,由公司董事 长、总经理林建伟先生代行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职责。公司将尽快按照相关规 定聘任新的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。

公司及董事会对蔡永略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期 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!

蔡永略先生通过苏州普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241,947.00 股, 根据公司首发承诺规定,蔡永略先生离职后半年内,不得转让直接及间接持有的 公司股份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5 年 12 月 26 日